

上海汇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SHANGHAI HUI H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报 告 书

中国·上海

上海汇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SHANGHAI HUI H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汇洪会(2023)232号

巨人慈善基金会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巨人慈善基金会的2022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3年2月20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汇洪会(2023)231号。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巨人慈善基金会管理层编制了其2022年度工作报告。巨人慈善基金会在2022年度工作报告中载明了如下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1.在“二.2 公益支出情况”中,载明了当年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末基金余额的比例为17.35%、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为0.43%;表载数据如下:

项 目	金 额
上年度基金余额	6,709,399.63
本年度总支出	1,168,800.00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1,163,800.00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0.00
行政办公支出	5,000.00
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基金余额的比例	17.35%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0.43%
-----------------------------	-------

2. 在“二.1 大额捐赠收入情况”中，载明了当年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以及捐赠用途，本年度基金会无捐赠收入情况；

3. 在“三.2 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收入、支出明细；表载数据如下：

项目	收入	费用		总计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湖畔大学运营及新校园建设项目	0.00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公益事业捐赠	0.00	100,000.00	0.00	100,000.00
防护服捐赠	0.00	63,800.00	0.00	63,800.00

4. 在“三.3 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大额支付对象、支付金额、占公益总支出的比例以及用途；

项目	大额支付/捐赠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的比例	用途
湖畔大学运营及新校园建设项目	浙江湖畔大学创业研究基金会	1,000,000.00	85.93%	湖畔大学运营及新校园建设项目
公益事业捐赠	河北省张家口市社会救助基金会	100,000.00	8.59%	特困老人项目捐赠款
防护服捐赠	上海茸北工业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63,800.00	5.48%	街道防疫物资



5. 在“四. 委托理财情况”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所有委托理财活动的详细情况，本年度基金会无委托理财情况；

6. 在“五. 投资收益情况”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所有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及金额，表载数据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股票投资	466,334.00	2,528,100.29
合计	466,334.00	2,528,100.29

7. 在“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的所有重要关联方、关联交易以及关联方往来的明细，本年度基金会无关联方交易。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巨人慈善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对巨人慈善基金会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与我们审计巨人慈善基金会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巨人慈善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本报告仅供巨人慈善基金会向民政部门报送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上海汇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章册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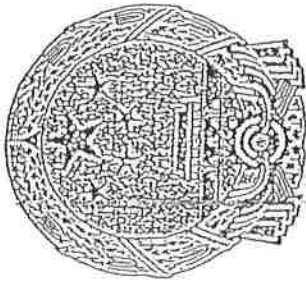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森根



2023年02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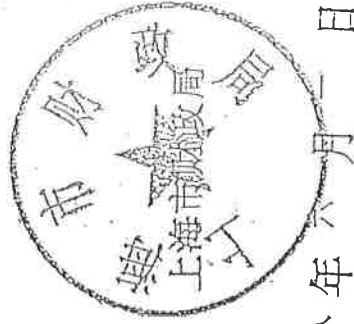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2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上海汇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孙淼根

经营场所: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一江山路501号815室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18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6〕6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12月26日





姓名 童丽萍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58-08-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上海汇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519580824004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1009186223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年12月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童丽萍的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蔡根的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姓名 孙森根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54-08-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上海汇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819540817121X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100002408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年12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79703176X8

证照编号 30000000201812260859

名称 上海汇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一江山路 501 号 815 室
 法定代表人 孙淼根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0.0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6 年 12 月 30 日
 营业期限 2006 年 12 月 30 日至 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请主动申报年度报告。

登记机关



2018 年 12 月 26 日